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：公司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10月13日11:00在兰州市西固区合水北路3号公司办公楼504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三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三人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，相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要求。

会议由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、职工代表监事孙明业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已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各项报告、议案，并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15--2017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十四日